



■芒羅

編者按：

今年的諾貝爾文學獎，開爐之前，各路名馬已經吵得熱騰騰——哪種作品會獲獎？是深沉題材的「巨獸」還是輕盈可口的「飛鳥」？哪個作家會得獎？是「最悲壯入圍者」村上春樹、時隔20年再次親吻諾獎的美國作家，還是在最後關頭以黑馬姿態跑入、在各大賠率表上衝入前三的白俄羅斯作家斯維拉娜·亞歷塞維奇(Svetlana Alexievich)？

可是瑞典學院從來不按理出牌，如今塵埃落定，獲獎者為加拿大作家艾麗絲·芒羅(Alice Munro，台灣譯作艾利絲·孟若，內地譯作艾麗絲·門羅)，就連一貫對諾貝爾文學獎消息靈通的英國網站www.complete-review.com也在諾獎公佈後感慨：還真有點意外。

芒羅是出色的短篇小說家，第一本短篇小說集《Dance Of the Happy Shades》就奪得加拿大總督文學獎。2009年她再獲布克國際文學獎，今年終於摘得諾獎。文學造詣毋庸置疑，但芒羅的作品在中文世界譯介很少，暫時能找到的，大概只有台灣時報出版的《感情遊戲》、《出走》，與內地十月文藝出版的《逃離》。記者截稿前得知時報出版社正在緊急加印。

為帶讀者走進芒羅的世界，記者第一時間連線現正身處加拿大的加拿大國際廣播電台中文部製作人梁彥。梁小姐是專業記者、自由撰稿人、翻譯，曾為上海99讀書人翻譯《巴黎評論》中芒羅的訪談。她眼中的芒羅低調、謙遜，筆下的世界耐人尋味。

採訪：香港文匯報記者尉璋 協力：賈選凝、伍麗薇、徐全、趙偉



■法蘭克福書展上，出版商S·Fischer的職員手持芒羅的作品《The Love of A Good Woman》的德文版。 路透社

■加拿大維多利亞市的芒羅書店，一位職員正掛出芒羅獲獎的海報。 路透社

艾麗絲·芒羅 波瀾不驚處 力透紙背

文：文匯報 梁：梁彥

文：您最初接觸芒羅的作品是甚麼時候？對她作品的印象是甚麼？

梁：大約是十來年前吧，我在一本雜誌上讀到了艾麗絲·芒羅早期的一篇小說《辦公室》，講述在60年代的一個加拿大小鎮，一位想成為作家的女性租了間辦公室寫作，結果，所有人都覺得奇怪——特別是那個房東，還要不停地干擾她一下，結果是她甚麼也做不成。這是加拿大小鎮在60年代的特點，女性獻身於寫作或藝術並不是一件大家看來「正常」的事情——故事很簡單，我一口氣看完，意猶未盡，以後就開始找她的書來看。

芒羅寫作四十年的時間，出了11部短篇小說集。她所有的故事背景都是在加拿大東部安大略省的小鎮，也是芒羅出生的地方。她的故事裡沒戲劇性的情節，情節甚至是第二位的，但你要覺得甚麼也沒有發生，那就大錯特錯了。她的語言平實簡練，波瀾不驚。但正如一些評論家所說的，你要磨練上好幾年，才能掌握那樣的精煉。

文：您剛剛在電話中提到，在加拿大，芒羅並不算是大眾暢銷作家。那在加拿大，大家對她作品的評價如何？

梁：在芒羅獲獎之後，加拿大人當然很興奮。對於一向謙和的加拿大人來說，這是個極大的鼓勵。人們說，諾貝爾文學獎給出的獲獎理由是：艾麗絲·芒羅是「當代短篇小說大師」——而加拿大讀者老早就這麼稱讚芒羅了。

芒羅的第一部短篇小說集《快樂影子之舞》發表在1968年，處女作就獲得了加拿大文學最高獎「總督文學獎」。但是，那本書卻賣得非常一般。人們大約很快忘掉了她。她寫的那些故事，加拿大小鎮裡各種平常女性故事，不是最有賣點的。她的寫作風格也不是華麗的。所以，她始終不是暢銷書作家——最近這些年，隨着她的國際聲譽，她的書可能賣得好些了，但也肯定不在暢銷之列。她曾三次獲得加拿大「總督文學獎」、兩次加拿大「吉勒文學獎」、「歐亨利短篇小說獎」。在2009年，她還獲得了「國際布克文學獎」。她在獲得諾貝爾之前，已經是加拿大在國際上最著名的作家之一了。

謙遜低調的「草根作家」

文：您印象中芒羅的性格如何？謙遜、低調？之前上網看消息，好像有說她自己還不知道自己拿了諾貝爾獎。

梁：後來，人們終於找到了艾麗絲·芒羅，告訴她這個好消息。其實是因為芒羅人不在東部，而是在西部——當地時間是在凌晨四點，是她女兒最後打通了她的電話。她是個非常非常低調的人，有意選擇不和文學圈子走得太近。在獲得諾貝爾文學獎之後，她也沒有出現在電視上。她只接受了有限的幾家媒體的訪問。她說，她非常驚喜，完全沒有想到。而獲得諾貝爾文學獎的感覺「真是太美妙了。我無法用語言形容」。

在芒羅獲獎之前的好幾年，她一直是諾貝爾文學獎的熱門人選。不過，很多人不能夠確定一個一生只寫短篇小說的作家是否能夠獲獎。而終於，諾貝爾文學獎沒有讓她成為遺珠。

芒羅自己也說：「我覺得，我得獎對於短篇小說來說也意義非凡。我希望人們能意識到，短篇小說重要的藝術形式，不是隨意寫寫，直到你有素材去寫一部長篇。讓短篇小說還原它本來的地位。」

文：您曾說芒羅是「草根作家」，意思是？

梁：我是想說，她不是那種學院派的，或年輕成名，或出自很有文學氛圍的家庭。她是成長於上世紀四五十年代加拿大的一個小鎮女孩兒。她父親是個養狐狸和貂的農場主，家境清貧。北美的小鎮其實是非常保守的，尤其在60年代。她很早就持家，大學上了兩年就輟學，因為她的獎學金只夠上兩年學的。她20歲就結婚了；21歲大女兒出生；隨後又生了兩個女兒。她和她的第一任丈夫吉姆·芒羅還在維多利亞市開設了一個書店「芒羅書店」——這個書店現在還在經營，今年正準備慶祝它的50周年開業。在中間20多年的時間，芒羅是個全職的家庭主婦，也幫助丈夫照看書



■正在舉行的德國法蘭克福書展上，已經陳列出芒羅的作品專櫃。



■芒羅書店中陳列出芒羅的最新作品《親愛的生活》，後方是芒羅的第一任丈夫吉姆·芒羅。

店。她利用孩子們上學，或者午睡，或者不用照看書店的任何機會寫作，她曾經表示，和許多有天才的作家相比，她並不自信。她直到37歲才出版了第一本短篇小說集。她在接受《巴黎評論》的記者採訪的時候說，好在她以前和文學圈不熟，不然，她可能被那些高談闊論嚇得不敢寫了。她說，要是你住的鎮子上連個讀書的人都沒有，而你又自認為寫得不錯，你就會以為自己寫得還不錯——這個說法或許有謙虛的成分，但是，這就是芒羅給人的感覺。

作品翻譯難度高

文：您覺得芒羅的短篇小說與別不同的地方在哪裡？您最喜歡的又是她作品的甚麼方面？

梁：我喜歡她的不動聲色，不炫技，對於日常生活細節的描述。她筆下的女性，成長期的少女、家庭主婦、老處女、或是患上腦退化症的妻子，就是現實生活裡你可能碰到的任何人。她的作品的結構也非常有講究，看似平直，忽然，筆鋒一轉，有許多人物的秘密在一兩句間揭示出來。或者忽然殘忍、或者冷幽默，描述的節奏上出現變化。而且，她非常深刻地理解加拿大的小鎮生活，這點上，讀者會隨着她的筆觸也對加拿大小鎮生活有所理解。

文：您剛剛在電話裡說她的作品不好譯，為甚麼？這會是國內現在很少她作品譯本的原因之一嗎？

梁：我今天早上（加拿大時間10月10日）看消息說，譯林出版社一口氣買下了芒羅的7部書的版權，會在今明兩年陸續出版。這是個好消息。我覺得，沒有早些出是有些遺憾。芒羅的書不好翻譯，因為語言簡單平實，看似淺顯，把握不好度的話很容易悶。還有很多微妙、精確的細節，需要花時間找到適當的風格。

文：如果您有機會譯她的作品，您會首先推薦哪些作品帶給國內的讀者？

梁：我喜歡她的許多故事，比如《女孩兒和女人們的生活》、《我年輕時的朋友》、《逃離》（這本國內有出版），還有最新出版的《親愛的生活》。

反映加拿大文化特色

文：芒羅奪得諾獎後，加拿大那邊的反應如何？我看到網上說各地有讀者到書店去搶購她的書，在加拿大有這樣的情況嗎？

梁：加拿大今天媒體的頭條都是芒羅女士的，推特上也是大家對她的祝賀。像我一直說的，加拿大整個國家很謙遜。書店裡接受採訪的人都說，是的，她實至名歸；覺得她獲獎會推動加拿大文學在國際上的傳播。加拿大總理也在推特上對她表達祝賀，並稱「為她感到驕傲。」

文：您覺得芒羅的作品和加拿大社會的聯繫在哪裡？有很鮮明的所謂「加拿大」的特色嗎？

梁：芒羅的小說提到的小鎮是加拿大重要的組成部分，實際上是最早的拓荒者，移民群體的延續——有自成一體的文化習俗。小鎮文化對於加拿大，就像美國南部對於整個美國的感覺。這是最有加拿大特色的一部分。當然，現在很難用一兩句話概括加拿大文學的特色，但基本上，文學反映加拿大的狀況，大自然，小鎮，現代大都市，原住民，最近十幾年還有移民生活等等。但芒羅是從加拿大的根兒上出來的。

台灣作家伊格言：芒羅比莫言好上許多

曾在2012年來港參加浸會大學國際作家工作坊的台灣作家伊格言，曾說自己「非常非常愛」芒羅（孟若），對於芒羅獲獎，他說並不意外。

伊格言說自己首次接觸芒羅作品是她的繁體中譯本《感情遊戲》在台灣出版，那是2003年，說來已是十年前。在他看來，芒羅的文字非常節制、冷，細緻幽微。「我曾專文談論她的『難』，我認為對一般讀者而言她是『難』的，因為主題過於細緻幽微（那可能只是複雜人性中短暫閃現的光芒，洞口，縫隙，乍然開啟隨即關閉的窗戶；正面負面均有）——對於一般人而言那並不容易體會；加之以表達方式也極端冷靜節制，是以我認為對一般讀者而言她是難的。」他說，「短篇集《感情遊戲》當中幾乎每一篇我都喜歡。或許〈浮橋〉、〈柱和樑〉、〈熊過山來了〉是最喜歡的。」

作品風格若此，伊格言認為芒羅的作品在台灣讀者應該不算多，要造成大流行不大可能。「但她無疑就是世界一流的頂尖作家。個人認為她比莫言好上許多，比起一些會被我歸類為風格稍有相似之處的如Raymond Carver和Richard Yates等，也再稍勝一籌。我非常喜歡她。她獲獎我不意外。」 文：草草

打破短篇寫作 難獲獎之魔咒

不少文學批評家認為，芒羅以女性特有的視角，詮釋了女性的生活意義和本內涵。芒羅獲得過的文學獎項很多，但是，諾貝爾文學獎這次授予給她，確實有著重大的意義。芒羅被文學批評界稱為「女契訶夫」。她筆下的女性主義，在小鎮風格的映照下，反而顯得與周遭格格不入。

女性主義的表達，並不一定是正能量，有時，契合於文學的本質，情節、角色、人物與環境的衝突，都可以成為女性主義的一種手法。在芒羅的作品中，能夠感受到蘇格蘭文化的印跡，那是一種小鎮、湖泊、簡單又簡單的人的關係——但在恢弘的時代之下，有時卻顯得蒼白無力與格格不入，雖然，在上世紀六七十年代的女權主義運動高漲的時代，芒羅出版了《Dance of the Happy Shades》，但是她筆下的女性，無論是母親、戀人或是垂暮老嫗，始終有著難以釋懷的柔美憂鬱。

今次，芒羅獲得諾貝爾文學獎，算是打破一個長期形成的認識——短篇小說的寫作，難以獲得諾貝爾文學獎評委的心儀和認同。其實，芒羅2009年獲得了布克文學獎，當時，就被譽為是「加拿大短篇小說巨匠」。由此可見，文學作品的篇幅長短，並非衡量作品優劣的標準，其至多只能是文學意涵的一類載體。芒羅獲獎，可謂對短篇小說家的一大鼓勵和安慰。

文：徐全